

# 内蒙古自治区地表水水质月报

(2025年12月)

“十四五”内蒙古自治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 136 个国控断面（点位），涉及黄河、海河、辽河、松花江和西北诸河 5 个流域，其中，在 78 条河流上设置断面 129 个；在贝尔湖、乌梁素海、尼尔基水库、达里诺尔湖、察尔森水库和岱海等 6 个湖库设置点位 7 个。

## 一、河流

2025 年 12 月实际监测河流断面 102 个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8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7.8%；II 类 51 个，占 50.0%；III 类 22 个，占 21.6%；IV 类 12 个，占 11.8%；V 类 6 个，占 5.9%；劣 V 类 3 个，占 2.9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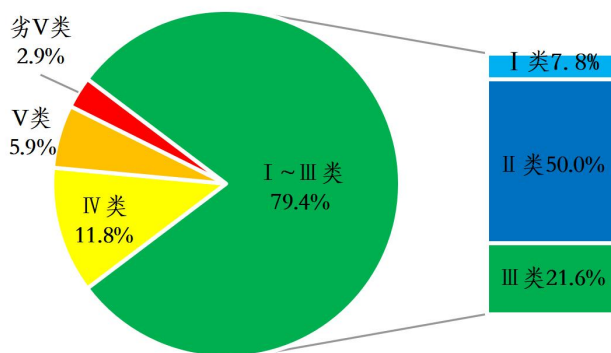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2025 年 12 月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类别比例

## 二、湖库

本月 6 个湖库监测 3 个，其中贝尔湖\*水质为 V 类，尼尔基水库水质为 III 类，察尔森水库水质为 II 类。

## 三、流域

### 1、黄河流域

黄河流域共有 3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30 个断面。其中，I 类水质断面 1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3.3%；II 类 14 个，占 46.7%；III 类 8 个，占 26.7%；

评价依据：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—2002）和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〔2011〕22号），根据《地表水环境质量受自然因素影响判定技术规定》（环办监测函〔2024〕174号），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断面（点位）的监测项目参与水质评价，并在文中以\*标明。水质定性评价：I~II 类水质状况为优；III 类水质状况为良好；IV 类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；V 类水质状况为中度污染；劣 V 类水质状况为重度污染。

IV类 2 个，占 6.7%；V类 3 个，占 10.0%；劣V类 2 个，占 6.7%。

## 2、海河流域

海河流域共有 5 个断面，本月全部监测。其中，II类水质断面 3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60.0%；III类 1 个，占 20.0%；IV类 1 个，占 20.0%。

## 3、辽河流域

辽河流域共有 32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4 个断面。其中，II类水质断面 13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54.2%；III类 5 个，占 20.8%；IV类 5 个，占 20.8%；V类 1 个，占 4.2%。

## 4、松花江流域

松花江流域共有 59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44 个断面。其中，I类水质断面 7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15.9%；II类 21 个，占 47.7%；III类 8 个，占 18.2%；IV类 4 个，占 9.1%；V类 3 个，占 6.8%；劣V类 1 个，占 2.3%。

## 5、西北诸河

西北诸河共有 5 个断面，本月实际监测 2 个断面。其中，II类水质断面 1 个，占监测断面的 50.0%；III类 1 个，占 50.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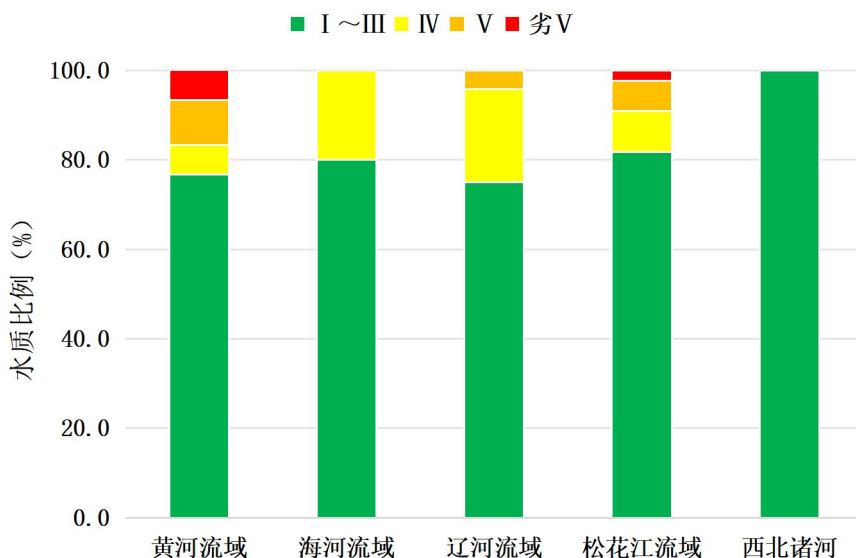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2025 年 12 月各流域水质类别比例